

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2022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单位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 二、决算单位构成
- 三、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及机构设置

党建工作。

坚决跟着上级党委步伐，继续做好基层党建工作。以党的二十大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抓党员干部廉洁纪律、工作纪律、生活纪律、组织纪律等工作，着力解决党员干部理想信念模糊动摇、党的意识淡化、宗旨观念淡薄、精神不振等问题，同时严格按照党员发展标准和工作要求，继续做好“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发展党员、“三会一课”、党风廉政建设等工作。

基础设施建设。

加快西安市公共卫生服务中心周边配套工程以及循环经济产业园配套工程的建设；老旧小区（背街小巷）的提升改造工程；东西六横路（渭阳五路）西段市政工程。继续完成民生小区、安置区天然气安装、屋面修缮、选调生房屋装修项目；渭阳七路电力管沟工程；渭阳四路（军庄段）工程；西高路东延伸段市政工程；西环南延伸段（江泚路西高路）市政工程。

重点项目建设。

加大力度完成重点项目前期报建备案及招标工作，为项目顺利开工奠定基础。完成希望之帆、泾渭明珠广场建设工程；完成政法一路、政法二路市政工程；完成高陵区城区沿街立面改造工程及监理。建设公租房和人才公寓，待科研批复、办理前期建设手续后，尽快开工建设，同时做好保障性住房建设进度的月报、

季报的信息报送工作，做好保障性住房的政策宣传，申购、销售工作，实现保障性住房全覆盖，切实解决中低收入家庭和引进人才的住房难问题。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将协调施工方做好统筹规划，做好工程衔接，压缩工程时间，调整工艺流程，确保已开工的工程尽快完成，做好2023年拟改造小区的改造工作。

建筑业方面。

一是严格执行标准化精细化施工，提升区域整体施工水平。强化施工标准化精细化工作。严格按照《西安市高陵区建筑施工精细化管理标准》要求规范区域建筑市场，大力推广标准化规范化施工，提升我区建筑管理整体水平；二是严格建筑施工过程监管，实现工程质安平稳发展目标。确保施工图审查、质量监督、质量检测、竣工验收备案、质量保修、质量保险、质量评价等工程质量法规制度自2019年起达到95%。建立市场与现场联动的监管机制，实行市场监管和质安监管部门的联合执法机制。突出对质量管理较薄弱项目的监管，对重点工程和民生工程的监管，对质量行为不规范和社会信用较差的责任主体的监管。三是科学化监管，确保扬尘污染防治工作常态化。借用扬尘监测及视频监控平台，落实24小时随时随地现场全面监控。通过“监控端+云平台+云服务”科学高效的监控网络系统，提高对环境安全实时监控和监督执法的水平，提高环境安全管理工作的效率和质量，提高环境保护宏观决策的能力，实现环境安全管理的科学化和智能化，真正做到减少施工扬尘污染，净化环境。

（一）主要职责。

负责城市建设投资融资工作；组织编制城市建设年度投资计划，经区政府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城建项目预算的审核工作

及区级城建投资（含城建资金、财政资金、政府提供保证的使用国债、国外贷款等基金）形成的城市基础设施、国有资产的产权管理。

负责全区房地产开发（含廉租房、经济适用房）建设工作，编制房地产开发中产权规划和年度计划；负责房地产开发项目的立项和房地产开发企业资质管理；负责全区商品房买卖合同及物业管理等业务备案工作；负责对区域内违反房地产管理秩序的行为进行处理。

负责全区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务管理，规范勘察设计市场，管理从业资质和执行资格；负责勘察设计市场准入和招投标管理；负责执行工业与民用建筑的抗震设计规范。

负责建筑业管理、培育、规范建筑市场；贯彻国家有关建设方面的技术标准、规范和规程，制定具体规定和实施办法，并监督执行；负责散装水泥管理；负责建筑安装、建筑装饰行业管理；负责建筑业市场准入；负责工程建设报建、建设工程招投标、建设标准定额、工程造价和建设监理工作；负责工程质量和施工安全监督；负责工程建设行政执法监察工作；负责建筑工程起重机械管理及质量安全监督申报管理工作；负责建筑行业劳保统筹。

负责城市建设档案管理。

负责制定城乡建设科技发展规划、计划，组织重大科研项目攻关和科技成果应用推广；负责建筑节能、墙体材料革新工作；负责城市化进程的协调管理和城市数字化工程工作；负责建设行业科技教育工作。

负责全区保障性安居工程项目的建立与分配管理工作；负责

全区保障性住房资格审核和档案管理工作。

（二）内设机构。

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编制包括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下属6个事业单位：区建筑管理中心、区房产管理所、区住房保障中心、区村镇管理站、区城建档案馆、区城建监察大队。局机关内设办公室、燃热科、工程科、市政科、人防综合科、消防管理科六个科室。

根据高编字[2019]4号文件精神，取消路灯管理所编制，下属事业单位为6个；根据高编字[2019]7号文件精神，将区建设和住房保障局的职责、区人民防空办公室的职责整合，组建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作为区政府工作部门，加挂区人民防空办公室牌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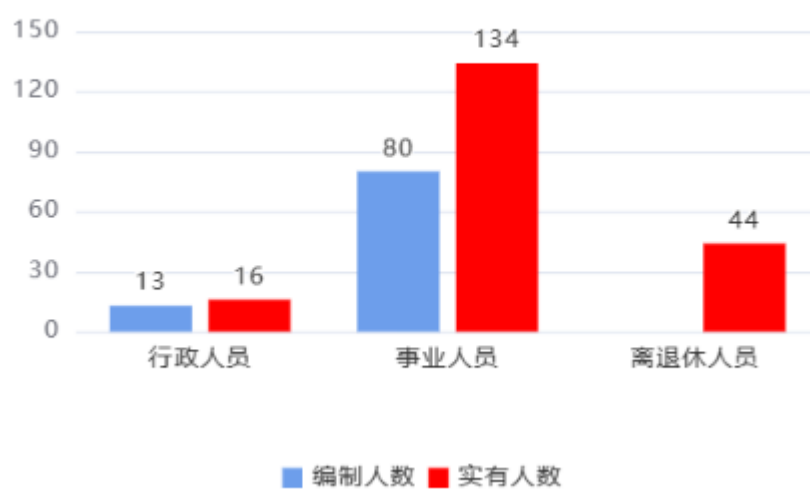
二、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本单位作为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二级预算单位编制2022年度部门决算。

三、人员情况

截至2022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93人，其中行政编制13人、事业编制80人；实有人员150人，其中行政16人、事业134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44人。

人员对比图



第二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9,435.3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31,232.29万元，下降76.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压缩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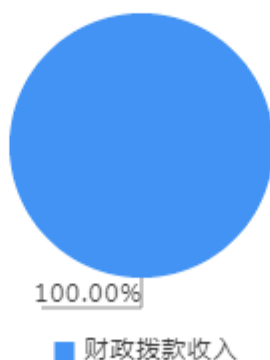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收入合计9,435.3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435.37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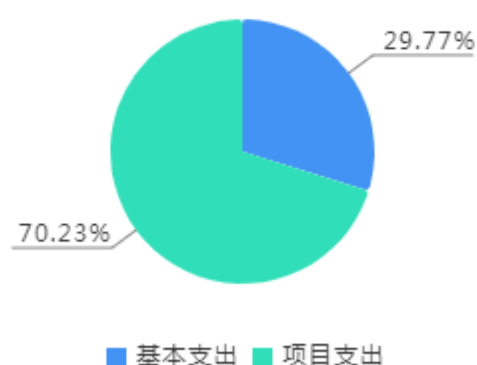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年支出合计9,435.3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09.36万元，占29.77%；项目支出6,626.02万元，占70.23%。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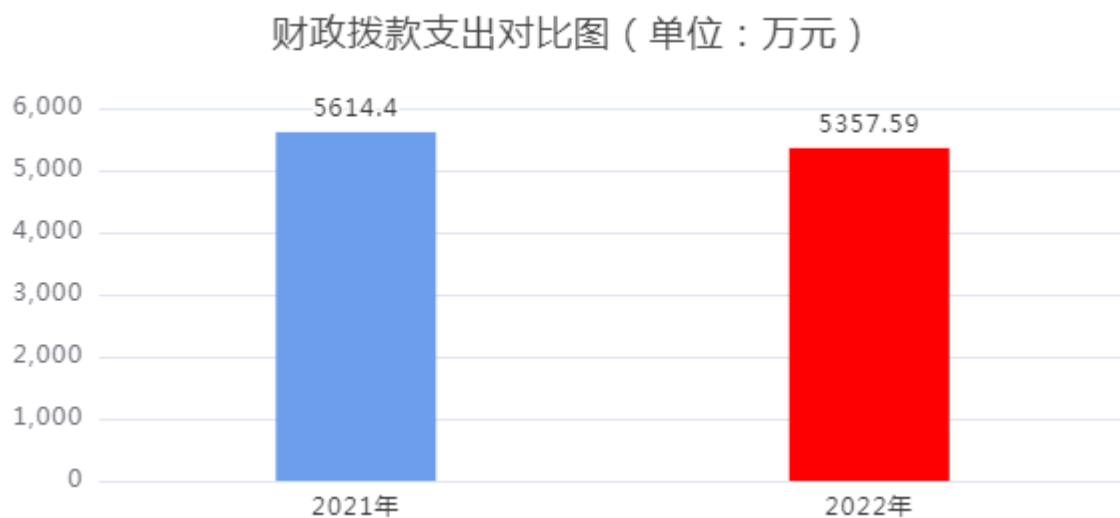
2022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9,435.37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减少31,232.29万元，下降76.8%，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压缩支出。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943.05万元，支出决算5,357.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75.73%，占本年支出合计的56.78%。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256.81万元，下降4.5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压缩支出。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157.03万元，支出决算310.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97.7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增加。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1571.61万元，支出决算4,712.5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299.8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城建监察经费增加。

3.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82.7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财政追加专项资金。

4.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公共租赁住房（项）。年初预算4.00万元，支出决算3.51万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87.7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租房租赁人员减少。

5.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年初预算0万元，支出决算26.15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上级财政追加专项资金。

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210.41万元，支出决算222.0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5.5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参数调整。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809.36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2,579.0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230.2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收入决算4,077.78万元，支出决算4,077.78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0万元。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1.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3.68万元，主要用于：农村危房抗震改造项目。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3,161.02万元，主要用于：东二环道路改造提升工程、老旧小区（背街小巷）改造提升工程、高陵区沿街外立面改造工程、高陵区融豪工业园南北规划一路等工程项目的支出。

3.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公共设施（项）。本年支出决算400万元，主要用于：村内道路修缮和点亮工程。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本年支出决算471.52万元，主要用于：泾惠十三路绿化提升工程。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项）。本年支出决算41.57万元，主要用于：高陵区南二千渠（鹿苑大道—高陵一中）二期栏杆安装工程。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2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2年度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238.47万元，支出决算230.28万元，完成预算的96.57%。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15.88万元，主要原因是：压缩机关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2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937.2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98.5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71.88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566.77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

出合同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的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2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9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1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8辆。单价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2年当年购置车辆0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开展了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本单位2022年部门整体支出情况基本完成年初预算任务，其中包括东二环的道路提升工程，沿街外立面改造工程，高陵区老旧小区（背街小巷）改造目前已经建设完成并投入使用，城市景观得到了大幅提升，一改以往老旧画面，崭新的现代化城市气息迎面而来；2022年老旧小区改造任务也已基本完成，当前少量小区正在进行最后的交付程序，其他工程均已完工，得到群众的一致好评。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东二环提升改造工程，老旧小区提升改造工程，高陵区沿街外立面改造工程等3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

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2203.48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33.25%。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单位整体支出自评得分89，全年预算数8330.39万元，执行数9,435.37万元，完成预算的113.26%。本年度本单位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本年度我部门总体运行良好，圆满完成预算指标，为我区建设现代化城市奋力前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房产市场存在违规销售现象，造成业主权益受到影响。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房产市场的监管力度，从严处理违规现象，保障业主的合法权益。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城乡社区建设工作	100%	9435.37	9435.37		9435.37	9435.37		—		—
	任务2									—		—
	任务3									—		—
	……									—		—
金额合计				9435.37	9435.37		9435.37	9435.37		1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类项目总数			36个		36个		10	10	
	(50分)	质量指标	项目竣工验收合格率			99%		95%		15	10	
		时效指标	项目按计划开工率			100%		90%		10	9	
		成本指标	年度资金			9435.37万元		9435.37万元		15	15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我区经济发展			大幅促进		有效促进		10	8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我区就业率			大幅促进就业		有所提升		5	4	
		生态效益指标	我区空气质量			大幅改善		有效改善		5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我区群众幸福指数			大幅提升		大幅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100%		98%		10	9	
	(10分)											
总分										100	89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老旧小区提升改造项目、东二环路提升改造项目、沿街外立面提升改造项目等3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老旧小区提升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256.68万元，执行数1256.6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我区23个老旧小区改造任务。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改造过程中存在影响群众出行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项目建设现场的监管，杜绝此类问题的发生。

2. 东二环路提升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578.63万元，执行数578.63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对东二环路全段进行提升改造，包括路面的重铺，地下管网的更换改造以及沿路人行道的改造。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改造完成后围挡拆除不及时。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项目建设现场的监管，杜绝此类问题的发生。

3. 沿街外立面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68.17万元，执行数368.1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完成对我区东方红路、文卫路等路段进行立面改造。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改造过程中存在影响群众出行的情况。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对项目建设现场的监管，严禁出现封堵路段的情况。

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任务1	老旧小区提升改造项目	已完成	1256.68	1256.68		1256.68	1256.68		—	100%	—
	任务2	东二环提升改造项目	已完成	578.63	578.63		578.63	578.63		—	100%	—
	任务3	沿街外立面改造项目	已完成	368.17	368.17		368.17	368.17		—	100%	—
	金额合计			2203.48	2203.48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5万元						完成预算目标100%.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一级项目数量			3个		100%		10		10
		质量指标	建筑市场质量安全			无质量安全事故，施工现场安全达标合格率达95%。		95%		10		9
		时效指标	检查巡查			监督巡查264天		90%		10		8
		成本指标	项目金额			2203.48万元		100%		2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我区经济发展			有效促进		90%		10		9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人数			30万人		80%		10		9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周边环境			降低大气污染		90%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群众幸福指数			大幅提升		85%		10		9.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9
	总分										100	

（四）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无主管专项资金。

（五）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本单位的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其中包含了区住建局机关的单位收支情况。

4. 与年初预算单位相比变化情况说明。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29）86915211。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否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5,357.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077.78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9,100.8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34.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9,435.37	本年支出合计	57	9,435.3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9,435.37	总计	60	9,435.3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435.37	9,435.37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100.88	9,100.8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023.10	5,023.10					
2120101	行政运行	310.59	310.5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712.51	4,712.5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64.69	3,164.69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68	3.6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61.02	3,161.02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13.09	913.09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400.00	40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471.52	471.52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1.57	41.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4.49	334.4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2.41	112.41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82.75	82.75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3.51	3.51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6.15	26.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2.08	222.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2.08	222.0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435.37	2,809.36	6,626.0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100.88	2,587.27	6,513.6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023.10	2,587.27	2,435.83			
2120101	行政运行	310.59	310.5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712.51	2,276.68	2,435.8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64.69		3,164.69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68		3.6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61.02		3,161.02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13.09		913.09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400.00		40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471.52		471.52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1.57		41.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4.49	222.08	112.4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2.41		112.41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82.75		82.75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3.51		3.51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6.15		26.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2.08	222.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2.08	222.0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5,357.5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077.78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9,100.88	5,023.10	4,077.7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34.49	334.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435.37	本年支出合计	59	9,435.37	5,357.59	4,077.7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435.37	总计	64	9,435.37	5,357.59	4,077.7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5,357.59	2,809.36	2,548.2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023.10	2,587.27	2,435.8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023.10	2,587.27	2,435.83
2120101	行政运行	310.59	310.59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712.51	2,276.68	2,435.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4.49	222.08	112.4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2.41		112.41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82.75		82.75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3.51		3.51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26.15		26.1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22.08	222.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22.08	222.0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532.18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30.28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753.55	30201	办公费	130.3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47.69	30202	印刷费	3.7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809.32	30203	咨询费	18.51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11.05	30205	水费	1.31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59.11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2.84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7.39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1	30211	差旅费	1.32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222.0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9.72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1.67	30214	租赁费	5.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6.90	30215	会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43.2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72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27.91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2.4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42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6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2,579.08					公用经费合计	230.2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077.78	4,077.78		4,077.7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077.78	4,077.78		4,077.7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64.69	3,164.69		3,164.69	
21208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3.68	3.68		3.68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161.02	3,161.02		3,161.02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13.09	913.09		913.09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400.00	400.00		40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471.52	471.52		471.52	
2121399	其他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41.57	41.57		41.5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西安市高陵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决算数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